

附件

地质勘查专业类别表

专业名称	专业适用范围
地质调查与矿产勘查	从事综合性或专题性区域地质调查或矿产地质调查, 金属、非金属矿产资源及能源矿产勘查评价设计、矿产综合开发利用, 基础地质、基本理论、应用地质方法技术研究, 地矿方面专题研究、咨询调研、标准规范和规划方案编制、技术管理等工作。
水文地质、工程地质与环境地质	从事水文地质、工程地质、环境地质(含灾害地质、矿山地质、农业地质、城市地质、生态地质、旅游地质、生态修复)等方面的调查评价、风险评估、监测预警、勘查(察)设计、资源开发利用与保护、施工、监理、检测、监测、专题研究、咨询调研、标准规范和规划方案编制、技术管理等工作的人员; 从事地下热水、卤水、矿泉水等资源勘查评价工作。
岩土工程勘察与治理	从事水利水电、铁路、公路、港口码头、大型桥梁及工业与民用建筑、市政工程等工程的地基与基础处理、基坑降水及边坡支护、江河湖海堤防整治、地质灾害及隧道等工程的勘察、设计、施工、监理、检测、监测、专题研究、咨询调研、标准规范和规划方案编制、技术管理等工作。
地球物理勘查及遥感	在地面、空中、海洋、地下(坑道和井下)运用重力法、磁法、电法、地震及其他弹性波法、放射性法、声波法、地温测量法或其他地球物理勘查方法, 以及可见光和近红外光摄影、热红外扫描、多光谱扫描(或成像光谱)、声纳及测视雷达及其它微波等物探、遥感方法及相关应用计算机方法, 在基础地质、矿产资源、灾害地质、环境地质、城市地质、文物保护等方面从事调查、勘查、检测、技术方法(含专用仪器、软件)研究开发、专题研究、咨询调研、标准规范和规划方案编制、技术管理等工作。
地球化学勘查	运用岩石、土壤、水系沉积物、水、气体、生物等多种介质开展地球化学测量、地球化学填图、化探普查(详查)、化探勘查、土地质量地球化学调查(评价)等技术的人员, 或从事化探方面专题研究、咨询调研、标准规范和规划方案编制、技术管理等工作。
岩土钻掘工程	以岩土钻、掘工程技术方法为主要手段, 从事地质、矿产勘查和岩土工程施工、设计、生产试验、技术开发、事故处理和专题研究、咨询调研、标准规范和规划方案编制、技术管理等工作。
地质实验测试	以试验为主要手段, 从事地质物料矿物组成、结构构造、物理及化学特性、几何形态等的鉴定分析以及对元素和同位素的含量、存在形式的测定, 微化石、超微系列化石鉴定和孢粉分析以及岩石地质年代测定, 岩土水样物理特征、化学特征、力学性质、水理性质等方面分析鉴定, 化学污染物鉴别和含量测定, 矿物综合利用的研究(试验)及选冶实验和选冶厂设计, 地质实验仪器、设备的研制、生产、推广和维修, 地质实验方面专题研究、咨询调研、标准规范和规划方案编制、技术管理等工作。